安信平稳增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3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内容截止日：2013年6月18日
重要提示

安信平稳增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募集申请于2012年11月2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447号文核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12月18日正式生效。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在基金募集时，发起资金认购本基金的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且发起份额的持有期限不低于三年。发起份额持有期限满三年后，发起份额持有人将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继续持有，届时，发起份额持有人可能赎回认购的本基金份额。另外，在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的对应日，如果本基金的资产规模低于2亿元，基金合同将自动终止，投资者将面临基金合同可能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中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和基金业绩中的数据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3年6月18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3年3月31日（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成立时间：2011年12月6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895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永续经营
联系人：王阳
联系电话：0755-82509999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6%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牛冠兴先生，董事长，经济学硕士。历任武汉市人民银行硚口支行信贷员，武汉市工商银行古田办事处主任，武汉市工商银行江岸支行行长，武汉市工商银行副行长，招商银行总行信贷部总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方证券行政接管组及广东证券托管组组长。现任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国证券业协会副会长。

王连志先生，董事，经济学硕士。历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部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经理，第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李军先生，董事，经济学硕士。历任深圳市罗湖工业研究所经理，深圳证券电脑公司经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人事部助理总监、西南中心主任、上市审查部副总监、市场监察部副总监、会员管理部副总监，中国科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托管组组长。现任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任珠峰先生，董事，经济学博士。历任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财务部科员、有色部经理、上海公司副总经理，英国金属矿产有限公司小有色、铁合金及矿产部经理，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原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兼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晓东先生，董事，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财务部科员，日本五金矿产株式会社财务部科员，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五矿集团公司财务总部副总经理。现任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原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益翔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岭澳核电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中国广东核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电力市场分析员、研究中心战略与策略研究员、战略规划部规划管理主任，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部战略规划高级经理。现任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

徐景安先生，独立董事，1964年毕业于复旦大学新闻学专业。历任中央马列主义研究院干部，中共中央政策研究室干部，北京军区炮兵政治部教员，国家计划委员会研究室科长，国务院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科长，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处长，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副所长，深圳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深圳市士必达国际投资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徐景安投资顾问公司董事长。现任深圳市景安文化传播公司董事长。

高正平先生，独立董事，管理学博士。曾任天津财经大学教授。现任天津财经大学珠江学院院长、教授。

郑斌先生，独立董事，法学硕士。历任中央组织部干部，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综合司副处长，北京市正平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王晓荷女士，监事会主席，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干部。现任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国威先生，监事，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部副经理、经理，香港企荣财务有限公司资金部高级经理，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规划发展部总经理、资本运营部总经理，中国五矿集团公司金融业务中心资本运营部总经理兼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现任中国五矿集团公司金融业务中心副总经理兼金融业务中心资本运营部总经理。

姜志刚先生，职工监事，理学硕士。历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开发中心高级程序员，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电脑部项目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中心主机开发工程师，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现任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运营部总经理。

3、公司高管人员

王连志先生，董事，总经理，经济学硕士。简历同上。

汪建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研究员，衍生产品部一级研究员、董事总经理，资产委托管理总部副总经理。现任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投资、研究业务。

孙晓奇先生，督察长，经济学硕士。历任上海石化董事会秘书室高级经理，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基金部执行经理。现任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

汪建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简历同上。2012年12月18日至今，任安信平稳增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李勇先生，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金融市场部交易员、高级投资经理。现任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2012年12月18日至今，任安信平稳增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年9月25日至今，任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2月5日至今，任安信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

5、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

王连志先生，董事，总经理，经济学硕士。简历同上。

委员：

汪建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简历同上。

陈振宇先生，经济学硕士。历任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投资部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民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基金投资部总经理。

姜诚先生，经济学硕士。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委托管理总部助理研究员、研究员、投资经理。现任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研究部总经理。

李勇先生，经济学硕士。简历同上。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成立时间：1984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349,018,545,827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赵会军

2、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2013年3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163人，平均年龄30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1998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安心账户资金、企业年金基金、QFII资产、QDII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专户资产、ESCROW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2013年3月，中国工商银行托托托管证券投资基金305只，其中封闭式10只，开放式295只。自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37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509820
传真：0755-82509920
联系人：陈婕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
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

2、代销机构

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联系电话：010）66107900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杨菲
客户电话：95588
公司网站：www.icbc.com.cn

②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④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4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⑤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客户服务电话：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户服务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⑦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⑧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A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 citics.com

⑨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11号万凯庭院商务楼A座
法定代表人：沈强
客户服务电话：0571-95698
网址：www.bigsun.com.cn

⑩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客户服务电话：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⑪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5、18、19、36、38、39、41、42、43、44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网址：www.gf.com.cn

⑫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10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⑬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1289
网址：www.erichfund.com

⑭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⑮用友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大厦E座18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http://www.homeway.com.cn

（二）基金份额登记机构

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509861
传真：0755-82560289
联系人：魏峰

（三）相关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19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黎明
经办律师：吕红、黎明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法定代表人：Ng Albert Kong Ping 吴港平
电话：（010）58153000、（0755）25028288
传真：（010）85188298、（0755）25026188
签章注册会计师：张小东、陈立群
联系人：李妍明

四、基金名称

安信平稳增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投资目标

通过稳健的资产配置策略，将基金资产在权益类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之间灵活配置，并通过积极主动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把握中国经济增长和资本市场发展机遇，严格控制下行风险，力争实现基金份额净值的长期平稳增长。

七、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权证、债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等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八、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投资中追求基金份额净值的平稳增长。在此目标下，本基金在宏观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将基于风险报酬比原则制定资产配置策略。在大类资产配置过程中，注重单位收益的风险暴露程度分析，也就是注重平衡投资的收益和风险水平。本基金在股票资产的投资管理中，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股票精选方式构建投资组合，坚持价值投资理念，以研究引领投资。在具体的股票精选中，尽量避免投资价格大幅波动的股票，降低基金份额净值的波动率。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研究与跟踪中国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资本市场变动特征，依据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考虑经济环境、政策取向、资金供求状况和流动性因素，分析类别资产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根据最优风险报酬比原则确定资产配置比例并进行动态调整。

2、上市公司研究方法

本基金以深入细致的公司研究推动股票的精选与投资。在对上市公司的研究中，采用安信基金三因素分析法，即重点分析上市公司的盈利模式、竞争优势和其所处行业的发展环境。

①盈利模式分析

盈利模式是指在经济活动中按照利益相关者划分的企业的收入结构、成本结构以及相应的利润构成；盈利模式是在给定业务系统中各价值链所有权和价值链结构已确定的前提下企业利益相关者之间利益分配格局中企业利益的表现。在识别公司盈利模式的基础上才可能发掘超额利润来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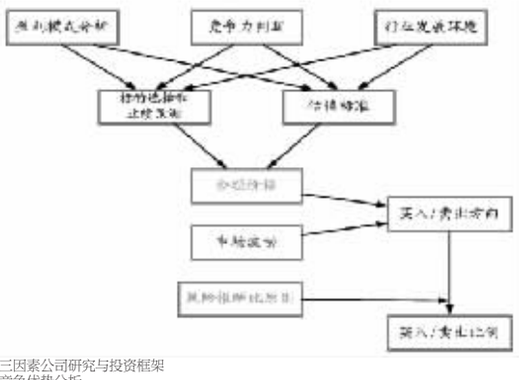

图 三因素公司研究与投资框架

②竞争优势分析

准确的竞争优势分析来源于对产业和行业的深入认知。重点使用波特的五力模型，对处于不同行业或具有不同盈利模式的公司，采取不同的竞争优势分析框架。从静态和动态两个角度来考察目标公司的市场份额及其变化。

③行业发展环境

公司的发展与其所处的行业环境息息相关。行业的基本特征和所处的发展阶段通常使行业内的公司具有相同的特性。本基金将从行业的波动性质（如周期行业或非周期行业）、行业生命周期阶段（如萌芽、成长、成熟或衰退）、细分行业在产业链中的位置（上游、中游或下游）等维度出发，全面分析上市公司在行业中的价值排位。

本基金在公司研究过程中，将综合上述三方面的特征因素，做到调研深入、论证严密、论据可靠、逻辑严谨、方法科学。忽视或缺乏对上述任何一项因素的分析都会影响到研究结论的可靠性。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坚持价值投资理念，理性地分析中国证券市场的特点和运行规律，在扎实深入的公司研究基础上，重点发掘出价值被市场低估的股票，买入并长期持有，将中国经济长期增长的潜力最大程度地转化为投资者的长期稳定收益。本基金坚持以研究支持决策的原则，主要以自下而上的方式精选价值型和价值成长兼具型股票构建投资组合。

①以PE/PB等估值指标入手对价值型公司进行评估

上市公司的持续稳定的现金收益和盈利的稳定增长前景是股价上涨的长期内在推动力。综合使用多种估值方法，可以对整体市场的位置把握更加到位，有助于进行跨界思考和比较，同时在个别公司应用时要注意灵活性。

②以长期发展的眼光选择成长股

在对上市公司进行估值时，即注重分析盈利能力，同时更加看重盈利的持续性、稳定性和成长性，以兼容成长性的眼光指导价值型选择方法。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利率策略、信用策略、相对价值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发掘和利用市场失衡提供的投资机会，实现组合增值。根据单个债券到期收益率相对于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偏离程度，结合其信用等级、流动性、选择权条款、税赋特点等因素，确定其投资价值，选择那些定价合理或价值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5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50%＊中债总指数（全价）收益率

中证800指数是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其成份股是由中证500和沪深300成份股一起构成，中证800指数综合反映沪深证券市场内大中小市值公司的整体状况。中债总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编制的具有代表性的债券市场指数。根据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选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够客观、合理地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在本基金的运作过程中，如果法律法规变化或者出现更有代表性、更权威、更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则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公告，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变更，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3年3月31日，来源于《安信平稳增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第1季度报告》。本投资组合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3,730,718.38	67.99
	其中：股票	73,730,718.38	67.99
2	固定收益投资	17,016,997.60	15.69
	其中：债券	17,016,997.60	15.6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9.2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970,963.32	5.51
6	其他各项资产	1,731,280.59	1.60
7	合计	108,449,959.89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5,521,768.91	5.19
C	制造业	21,239,898.91	19.9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956,267.89	4.66
E	建筑业	4,323,060.56	4.06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471,320.56	4.20
J	金融业	24,440,276.47	22.97
K	房地产业	8,778,125.08	8.2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　计	73,730,718.38	69.29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2	万　科A	523,583	5,633,753.08	5.29
2	601939	建设银行	1,189,777	5,449,178.66	5.12
3	601166	兴业银行	259,139	4,483,104.70	4.21
4	601288	农业银行	1,545,640	4,173,228.00	3.92
5	300182	捷成股份	112,902	3,651,250.68	3.43
6	002271	东方雨虹	249,014	3,498,646.70	3.29
7	600016	民生银行	356,862	3,440,149.68	3.23
8	601318	中国平安	78,565	3,281,660.05	3.08
9	601088	中国神华	150,572	3,279,458.16	3.08
10	600642	申能股份	729,493	3,275,423.57	3.08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2,348,500.00	11.6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4,668,497.60	4.39
8	其他	-	-
9	合计	17,016,997.60	15.99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6011	08石化债	95,000	9,249,200.00	8.69
2	122093	11中孚债	30,000	3,099,300.00	2.91
3	110023	民生转债	23,750	2,515,600.00	2.36
4	113001	中行转债	21,140	2,152,897.60	2.02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①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②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9、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①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不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②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③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7,823.8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504,739.2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9,751.98
5	应收申购款	28,965.5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31,280.59

④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1	中行转债	2,152,897.60	2.02

⑤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182	捷成股份	3,651,250.68	3.43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 年12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截至2013年3 月31 日）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2.12.18-2013.03.31	-1.90%	0.96%	3.82%	0.72%	-5.72%	0.24%

十三、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7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对“重要提示”部分进行了更新。
2、“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职工监事、本基金基金经理、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情况介绍，职工监事、本基金基金经理、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未发生变更。
3、“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主要人员情况、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内容。
4、“第五部分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代销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的信息。
5、对“第六部分 基金的募集”部分进行了更新。
6、对“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的生效”部分进行了更新。
7、“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对申购和赎回的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内容进行了更新。
8、“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投资决策流程的内容，增加“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9、增加“基金的业绩”为第十部分的内容，并更新后续编号。
10、对“第二十一部分 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更新了网上理财服务的内容。
11、对“第二十二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内容进行了更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7月31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众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利众A份额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7月3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信利众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利众分级债（场内简称：长信利众）	
基金主代码	1630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2月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利众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信利众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申购起始日	2013年8月2日	
赎回起始日	2013年8月2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利众A	利众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3006	150102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	是	否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利众A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满6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开放一次，接受投资者的申购与赎回申请。2013年8月2日为利众A的第1个开放日，即该日办理利众A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开放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即2013年8月5日起本次开放结束。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利众A自《基金合同》生效后每满6个月开放一次，开放日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满6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为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利众A的第1个开放日为2013年8月2日。

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的，开放日为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①利众A在代销机构的首次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本公司直销网点的首次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00元，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当利众A的申购申请发生比例确认时，则申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申购最低限额的限制。

②投资者可多次提交申购申请，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不作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③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的数量或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

3.2申购费率

利众A不收取申购费用。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①申购价格为“确定价”原则，即利众A的申购价格以人民币1.0000元为基准进行计算。

②在每一个开放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即T+1日，所有经确认有效利众A的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按照历史累计申购份额数不超过历史累计赎回份额的原则进行成交确认。如果对利众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利众A的累计申购份额数小于或等于累计赎回份额数，基金管理人将对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成交确认；如果利众A的累计申购份额数大于累计赎回份额数，则对全部有效申购申请按比例进行成交确认。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①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利众A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00份。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交易账户的利众A份额余额少于100份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强制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全部赎回该交易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

②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的数量或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

4.2赎回费率

利众A的赎回费用：持有期限不满一年的，利众A的赎回费率为0.15%；持有期限满为一年以上（含一年），利众A的赎回费率为0。

利众A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为赎回费总额的100%。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①赎回价格为“确定价”原则，即利众A的赎回价格以人民币1.0000元为基准进行计算。

②投资者可多次提交赎回申请，在每一个开放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全部利众A份额（包括利众A因本次基金份额折算增加的份额数）均可申请赎回。

③在每一个开放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即T+1日，所有经确认有效的利众A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

④当基金出现巨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决定全额赎回或部分顺延赎回。

5.基金销售机构

5.1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的直销机构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含直销网点与网上交易）。

5.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